

# 张家口蔚县电厂送出 500 千伏输变电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一、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 （一）设计过程简况

2016 年 5 月 30 日国家电网公司以国家电网基建〔2016〕498 号批复了本工程初步设计。初步设计文件中编制了环境保护篇章，落实了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措施设计及投资概算。施工图阶段对初步设计内容进行了进一步细化，对施工组织及工艺流程提出了环境保护要求。

### （二）施工过程简况

本工程主体工程于 2016 年 9 月开工建设，2018 年 10 月投入试运行。

### （三）验收过程简况

国网冀北电力有限公司委托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西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开展本工程冀北段的验收工作，国网北京市电力公司委托中冶节能环保有限责任公司开展本工程北京段的验收工作。

接受委托后，两公司立即开展了工程资料收集和现场踏勘工作，并及时组织技术人员对工程周围的环境状况进行了实地踏勘等工作，对验收调查范围内的环境敏感目标、受工程建设影响的生态恢复状况、工程环保措施的执行情况等方面进行了重点调查，并制定了监测方案，同时认真听取了当地群众的意见，进行了公众意见调查。委托兰州森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和冶金环境监测中心分别对冀北段和北京段工程的电磁环境、声环境质量进行了现状监测。在上述工作的基础上编制完成了《张家口蔚县电厂送出 500 千伏输变电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

受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科技部委托，国网经济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7 日组织召开了张家口蔚县电厂送出 500 千伏输变电工程竣工

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技术审评会议，并于 2020 年 8 月 25~28 日组织开展了现场检查，并出具了该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的技术评审意见。

2020 年 10 月 29 日，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科技部组织对工程环境保护设施进行自查自检，明确本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自检合格，并出具了验收意见。

## **二、其他环保措施的实施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批复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保措施均已在验收调查报告中进行了详细说明，参见报告“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调查”部分。

## **三、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